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Holdings Limited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執行董事變更、
執行總裁變更、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及
授權代表變更**

執行董事辭任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余忠蓮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而謝建龍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兼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彼等辭任的原因為有意專注發展其他事務。

余女士及謝先生各人已確認與董事會並沒有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等辭任而需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余女士及謝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劉斐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彼辭任的原因為有意專注發展其他事務。

劉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沒有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而需要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劉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紹嘉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陳紹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紹嘉先生，42歲，在企業管理、戰略規劃和財務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自2018年6月起，陳紹嘉先生擔任恒基文化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2017年8月至2018年9月，彼為深圳乾泰能源再生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由2007年1月至2015年12月，彼於銳信控股有限公司(前身為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99))下屬多家子公司分別擔任財務經理、財務總監、副總經理和董事的職務，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飛毛腿電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

陳紹嘉先生於2007年12月取得福州大學頒授之會計系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11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所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2020年7月和2023年4月被深圳市會計系列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和深圳市經濟專業第二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評審為高級會計師和高級經濟師。彼於2017年11月取得中國總會計師協會頒授之國際會計師資格證書。陳紹嘉先生分別於2012年8月和2012年10月取得由中國總會計師協會以及國際會計師公會聯合頒授之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證書和由亞洲風險與危機管理協會頒授之註冊高級企業風險管理師證書。

陳紹嘉先生曾多次取得具影響力的社會榮譽和委任。彼於2015年12月獲得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深圳市高層次專業人才証書；於2021年5月獲得深圳工業總會頒授的2020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創新力榜單之傑出人物榜證書；於2019年11月被深圳市羅湖區真品溯源珠寶技術研究院委聘為珠寶產業(聯合)維權中心調解專家；於2021年6月被羅湖區珠寶行業人民調解委員會委聘為調解員；以及於2020年8月取得國際爭議解決及風險管理協會頒授的認可國際仲裁員證書。

陳紹嘉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其初始任期將為三年，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開始。陳紹嘉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陳紹嘉先生有權獲取董事袍金每年300,000港元，其中並無應付非固定薪酬作為董事袍金。上述酬金已參照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當時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紹嘉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證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紹嘉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之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紹嘉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另宣佈，袁偉健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袁先生同時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袁偉健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袁偉健先生，38歲，在會計、財務及企業秘書事項擁有超過13年經驗，彼所獲得之經驗來自國際會計公司及香港上市公司。自2022年11月起，袁先生擔任施韋策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施韋策有限公司是一家獲香港公司註冊處發牌的香港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商，也是Rogue Station Companies Inc的主要附屬公司(該公司的股份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買賣，股份代號：RGST)。此外，自2019年10月起，彼亦為力傑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該公司提供監管合規性以及企業管治實踐方面的培訓服務。在加入施韋策有限公司之前，自2022年3月至2022年5月，他曾擔任域能控股有限公司(前身為海福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42)的高級財務經理兼公司秘書。自2020年3月至2021年12月，袁先生於彭順國際有限公司工作(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63))，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袁先生分別於2009年10月及2018年8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所頒授之會計學學士學位及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及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袁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根據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袁先生之任期將由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一年，年度酬金為120,000港元，乃按彼於本公司承擔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彼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合資格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袁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證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袁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之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袁先生加入董事會。

授權代表變更

另外，董事會宣佈，陳龍先生將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書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謝海州先生將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書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龍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用途，不應被視為中文名稱的正式英文譯名。中英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龍先生(主席)、謝海州先生、余忠蓮女士及謝建龍先生(執行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